

双师型

职教师资培养制度研究



李梦卿
著

Study on the Training System
of Double-quality Teachers in Vocational School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http://www.hustp.com>

内 容 简 介

本书是全国教育科学规划教育部重点课题“‘双师型’职教师资培养制度的研究”的研究成果。全书梳理了我国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制度,分析了境内外关于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制度建设的典型做法和经验,借鉴这些做法和经验,结合我国国情,设计了适合我国国情的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制度的框架和主要内容,提出了可供教育行政部门参考的政策性建议,试图为我国“双师型”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制度的健全与完善提供有益参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双师型职教师资培养制度研究/李梦卿 著. —武汉: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2012.5

ISBN 978-7-5609-5039-6

I. 双… II. 李… III. 职业教育-师资培养-教育制度-研究-中国 IV. ①G715
②G719.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082582 号

双师型职教师资培养制度研究

李梦卿 著

策划编辑:王红梅

封面设计:秦 茹

责任编辑:熊 慧

责任校对:张 琳

责任监印:周治超

出版发行: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中国·武汉)

武昌喻家山 邮编:430074 电话:(027)87557437

录 排:华中科技大学惠友文印中心

印 刷:华中科技大学印刷厂

开 本:710mm×1000mm 1/16

印 张:14.5

字 数:250 千字

版 次:2012 年 5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 价:35.80 元



本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向出版社营销中心调换
全国免费服务热线:400-6679-118 竭诚为您服务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序 言

《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以下简称《教育规划纲要》)突显了职业教育的重要地位,重视职业院校教师队伍建设,尤其是“双师型”教师的培养培训。职业教育已成为提高人力资源素质的重要途径。随着职业教育的发展,其面临的主要矛盾是职业院校教师队伍建设与职业教育的发展不相适应,教师素质与社会发展的要求不相适应。因此,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提高师资队伍整体素质和水平是职业教育健康、持续发展的关键。要建设一支师德高尚、具有较强实践能力、专兼结合的“双师型”教师队伍,就必须加大职业院校教师培养培训力度。

《教育规划纲要》提出,要“努力培养造就数以亿计的高素质劳动者”,“坚持能力为重”,“教育学生学会知识技能,学会动手动脑,学会做人做事”。职业教育在人才培养上面向生产实际和岗位需求,主要目的是让学生获得从事某个职业或行业或者某类职业或行业所需的实际知识技能,具有岗位所需要的一定的职业知识,具备从事其职业所必需的高尚的职业道德。“双师型”是针对职业教育的规律、特点、培养目标等提出的对专业课教师的特殊要求,也是职业院校教师素质的特色所在。

教育部提出要依托相关高等学校和大中型企业,共建“双师型”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基地。要建立、健全“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制度,完善教师定期到企业实践制度,完善相关人事制度,聘任(聘用)具有实践经验的专业技术人员和高技能人才担任专兼职教师,提高持有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和职业资格证书教师的比例。因此,培养大批“双师型”教师是职业教育发展的必然要求,是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水平的重要保证,也是实现职业教育办学特色的关键,不仅关系到职业院校教师自身的素质和利益,而且关系到职业院校发展的规模、速度和所培养人才的质量,是当前职业教育发展亟待解决的重要问题。

《教育规划纲要》在战略主题中提出要“着力提高学生的学习能力、实践能力、创新能力”。职业院校是高素质劳动者和技能型人才的培养者,是向企业输送技能型人才的主渠道。胡锦涛总书记于2009年12月在珠海市高级技工学校考察工作,了解技能型人才培养情况。他指出,没有一流的技工,就没有一流的产品。要培养出一流的技工,职业院校责无旁



贷,职业教育担负着培养高素质劳动者和技能型人才的重要任务和历史使命。温家宝总理指出,老师们承担着教育的重任。百年大计,教育为本;教育大计,教师为本。如果说教育是国家发展的基石,那么教师就是基石的奠基者。从胡锦涛和温家宝的讲话中,我们看到职教教师培养及“双师型”职教师资队伍建设的重要性。同时,我们也关注到职业教育技能型人才的培养对职业院校师资队伍建设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职业院校的教师分为文化课教师、专业理论课教师和实习指导教师三大类,对于后两者来讲,“双师型”是其主要特征。这是由职业教育的性质和培养目标所决定的。没有“双师型”特征,职业教育就失去了特色,没有“双师型”教师所具有的素质和能力,就培养不出高素质劳动者和技能型人才。“双师型”职教师资队伍建设是职业院校教师队伍建设的重点。

本书是全国教育科学规划教育部重点课题“‘双师型’职教师资培养制度的研究”的研究成果,主要从以下几方面展开研究:一是梳理我国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制度;二是分析境内外关于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制度建设的典型做法和经验;三是借鉴境内外先进做法和经验,结合我国国情,设计适合我国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制度的框架和主要内容。本课题通过对德国、英国、日本、澳大利亚及中国台湾地区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制度的分析,对目前我国职教师资培养培训现状进行比较研究,同时在研究境内外构建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制度的基础上,对我国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制度提出政策性建议。本研究不以提出新的理论概念为主要目的,而把提出可供教育行政部门参考的政策性建议作为主要目的。也就是说,本课题是一个实践导向的研究,而不是一个理论导向的研究。本书从不同的相关理论视角,如管理学、心理学等视角,对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制度进行分析、总结和思考,更多地考虑到职业教育政策制定的工作需要。期望能为建立健全我国“双师型”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制度提供有益的参考。

限于时间和著者的水平,本书在撰写过程中,难免有不当之处,敬请各位专家、学者及广大读者予以批评指正。

著者

2012年4月

第一章 导论.....	(1)
一、研究背景	(1)
二、文献综述	(2)
三、研究方法与相关界定	(5)
第二章 我国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制度的历史与现状.....	(6)
第一节 职教师资培养和培训制度.....	(6)
一、职教师资培养制度的历史回顾	(6)
二、职教师资培训制度的历史回顾.....	(20)
三、全国各省市“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现状.....	(26)
第二节 职教师资培养培训配套制度建设回顾	(39)
一、职教师资建设发展规划.....	(39)
二、职教师资来源与构成.....	(41)
三、任职资格与职务聘任.....	(42)
四、职教教师的配置.....	(47)
第三节 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取得的成就与不足	(50)
一、取得的成就.....	(50)
二、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55)
第三章 部分省(市)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制度的典型案例研究	(60)
第一节 江苏省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制度建设研究	(60)
一、江苏省职教师资政策综述.....	(61)
二、江苏省职教师资的企业实践.....	(61)
三、江苏省职教师资的校本培训.....	(63)
四、江苏省国内进修的制度政策.....	(65)
五、江苏省职教师资培养培训的经验与启示.....	(68)
第二节 湖北省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制度建设	(69)
一、湖北省职教师资队伍基本情况概述.....	(70)
二、湖北省职教师资队伍建设现状.....	(72)
三、湖北省职教师资队伍建设的思考.....	(77)
第三节 四川省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制度建设研究	(78)
一、四川省职教师资队伍建设的规章制度和文件.....	(79)

二、四川省职教师资队伍建设的现状分析·····	(80)
三、四川省职教师资队伍建设典型经验·····	(84)
第四节 天津市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制度建设研究·····	(86)
一、天津市进行职教师资队伍建设的基本途径和方法·····	(87)
二、天津市职教师资的企业实践·····	(91)
三、天津市职教师资的校本培训·····	(92)
四、天津市职教师资队伍建设的基本经验·····	(93)
第四章 境外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制度研究·····	(96)
第一节 德国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制度研究·····	(96)
一、德国职教师资培养政策综述·····	(96)
二、德国职教师资职前培养制度和政策·····	(100)
三、德国职教师资职后培训制度和政策·····	(104)
第二节 英国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制度研究·····	(106)
一、英国职教师资发展的基本概述·····	(107)
二、英国职教师资体系的特点·····	(110)
第三节 日本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制度研究·····	(115)
一、日本职教师资政策的改革历程·····	(115)
二、日本职教师资队伍建设的状况·····	(120)
三、建立并完善在职教师的培训制度·····	(122)
第四节 澳大利亚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制度研究·····	(124)
一、澳大利亚职教师资建设概述·····	(125)
二、澳大利亚职教师资培训·····	(130)
三、师资培养的特点·····	(131)
第五节 中国台湾地区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制度研究·····	(132)
一、台湾高等技职教育师资政策概述·····	(132)
二、台湾高等技职院校师资入职前相关制度·····	(135)
三、台湾高等技职院校师资入职后相关制度·····	(139)
第五章 我国“双师型”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制度的设计与构想·····	(143)
第一节 “双师型”教师资格准入制度·····	(143)
一、“双师型”教师资格制度·····	(143)
二、“双师型”教师资格制度体系设计要点·····	(148)
三、“双师型”教师准入制度·····	(152)
第二节 构建“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制度·····	(156)



一、加强政策制度建设	(156)
二、巩固并拓展“双师型”教师培养途径	(163)
三、加强“双师型”教师培训力度	(165)
四、重视兼职教师队伍建设	(169)
五、“双师型”教师培训方式多样化	(172)
第三节 “双师型”教师职称评审和聘任制度	(180)
一、“双师型”教师职称评定制度设计要点	(181)
二、“双师型”教师聘任制度设计要点	(183)
第四节 “双师型”教师到企业实践制度	(188)
一、阻碍教师企业实践制度的不利因素	(188)
二、职业院校教师到企业挂职锻炼的必要性与紧迫性 ...	(189)
三、教师到企业实践制度设计要点	(191)
第五节 配套机制建设	(201)
一、建立科学完善的人事管理制度	(201)
二、建立公平公正的绩效考核机制	(205)
三、构建合理的薪酬管理体系	(209)
参考文献	(217)
后记	(223)

第一章 导 论

“双师型”职教师资培养制度建设,是目前职业教育研究领域的重要课题。建立健全“双师型”职教师资培养制度对职教教师意义重大,对职业教育的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的促进作用。职业教育研究人员必须充分吸取中外职业教育师资培养制度的优秀经验,结合我国职教师资培养体系的特点,为我国“双师型”职教师资培养制度提供丰富的理论研究资料,这对后继者研究“双师型”职教师资培养制度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

一、研究背景

近年来,我国职业教育得到党中央、国务院及各级地方政府前所未有的重视,也得到了千载难逢的发展机遇,当然也引起了社会大众的广泛关注。这主要得益于我国经济社会的迅速发展,对技能型、操作型人才的迫切需求。我国经济建设需要一支强大的高素质技能型人才队伍作为保障。要满足经济社会对技能型人才的需求,全面提高民族素质,职业教育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职业教育的发展壮大,离不开政策的引导和支持。纵观经济社会发展,凡是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产生积极影响的关键举措,背后都以强有力的政策做后盾,国家政策导向推动着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水平的提高,推动着科技进步,乃至改变着人们的传统观念。职业教育一直以来被认为是“三流教育”,与普通教育、高等教育不可同日而语。现如今,高等职业教育招生人数早已占据高等教育的半壁江山,中等职业教育招生与普通高中招生规模相当,职业院校毕业生供不应求,职业教育得到国家的高度重视、家长的一致赞同,社会的认可无疑给职业教育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空间。但是,职业教育究竟有多大的发展空间,能对社会作出多大的贡献,最终取决于职业教育人才培养的质量。职业院校人才培养质量受诸多因素的影响,其中,师资队伍的综合



合素质和专业水平是最不容忽视的因素。我国职业教育师资队伍自新中国成立以来,在规模、结构和整体水平上已有巨大提升,特别是 2005 年,国家颁布《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决定》以后,职业教育师资队伍建设发生了一系列的变化。在数量上,职业教育师资队伍不断扩大;在结构上,职业教育教师在学历、专业等方面均有显著提高,逐步建立了一支结构合理、兼专结合、素质优良的职教师资队伍。然而,职业教育师资队伍仍然存在很多问题,如与社会改革和发展需要还不相适应,专业课与实习指导课教师数量与质量仍不能满足职业教育发展的需求,青年教师缺乏专业实践经验,“双师型”教师发展后劲不足等。这些问题都有赖于国家政策的支持和引导。本书就是为满足这种需要,为教育行政决策部门提供职教师资队伍培养制度建设而进行的专门研究成果。

我们主要从以下几方面展开研究:第一,梳理我国职业教育师资培养制度;第二,列举境内外关于职教师资培养制度建设的典型做法和经验;第三,借鉴境内外的先进做法和经验,结合我国国情,设计适合我国国情的职业教育师资培养制度框架和主要内容。本书将通过对德国、英国、日本、澳大利亚及中国台湾地区职业教育师资培养制度的分析,对目前我国职业教育师资培养制度现状进行比较分析,在研究国内外构建培养职业教育师资培养制度的基础上,对我国职业教育师资培养制度提出政策性建议,包括国家层面的宏观政策建议和地方及学校层面的建设与管理建议。

二、文献综述

最早将“双师型”教师表述上升为国家政策层面的文件是 1995 年国家教委(现教育部)颁布的《关于开展建设示范性职业大学工作的通知》(教职(1995)15 号),文件第一次在政策上明确提出了“双师型”教师的概念。《关于开展建设示范性职业大学工作的通知》中“申请试点建设示范性职业大学的基本条件”的第 4 条指出:“有一支专兼结合、结构合理、素质较高的师资队伍。专业课教师和实习指导课教师具有一定的专业实践能力,其中有 1/3 以上的‘双师型’教师。”《关于开展建设示范性职业大学工作的通知》中“示范性职业大学建设的目标要求”第 7 条也提出:“师资队伍结构合理,水平较高。专业课教师和实习指导教师基本达到‘双师型’要求。”这标志着“双师型”教师这一概念在中国教育政策上的正式提出,也表明了职业教育领域对“双师型”教师及其师资队伍建设的



研究上升到国家政策的高度,职业教育领域已经开启了深入研究“双师型”师资队伍建设的的大门。1998年,国家教委制定的《面向21世纪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的原则意见》(教职[1998]1号)明确提出:“要采取教师到企业单位进行见习和锻炼等措施,使文化课教师了解专业知识,使专业课教师掌握专业技能,提高广大教师特别是中青年教师的实践能力……要重视教学骨干、专业带头人、‘双师型’教师的培养”。2002年5月15日,教育部办公厅下发的《关于加强高等职业(高专)院校师资队伍建设的意见》(教高厅[2002]5号)进一步强调了建设“双师型”教师队伍的重要性,指出:“各高职(高专)院校一方面要通过支持教师参与产学研结合、专业实践能力培训等措施,提高现有教师队伍的‘双师’素质;另一方面要重视从企事业单位引进既有工作实践经验,又有较扎实理论基础的高级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充实教师队伍。学校在职务晋升和提高工资待遇方面,对具有‘双师’素质的教师应予以倾斜。”

此外,全国各地积极出台“双师型”职教师资培养政策性文件,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保驾护航。2009年3月30日,“济宁市中等职业学校‘双师型’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出台,设立“双师型”教师培训专项经费。济宁市每年列支一定数量的教师培训专项经费,主要用于专业教师技能培训和专业教师企业实践锻炼补贴。参加市级教师技能培训的,免收培训费;参加国家级、省级和出国培训的,严格按上级有关规定执行。教师参加高级以上职业资格考试(认定)所需培训和考证费用,在教师取得相应证书后,由学校给予奖励性补贴。市教育局每3年评选一届优秀“双师型”教师,并充分发挥其在培养模式改革、教学模式改革、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校企合作中的引领指导作用。2009年11月23日,《关于印发芜湖市中等职业学校“双师型”教师培养规划的通知》(教职成[2009]47号)附件一《芜湖市中等职业学校“双师型”教师培养规划》中把“双师型”教师划分为三个等级,即初级“双师型”教师、中级“双师型”教师、高级“双师型”教师,并提出各等级“双师型”教师的培养目标,使“双师型”教师评定标准更加具体化,充分体现了个体“双师”的差异。

纵观境外职业教育师资培养制度不难看出,完善的、系统的、操作性强的政策、法律法规支持是各国职教师资发展壮大的关键。陈祝林等在《职教师资培养的国际比较》一书中系统阐述了美国、日本及欧盟等国家、地区在职教师资培养方面的制度建设经验。德国的职教师资培养制度健全,培养专业范围广泛,能够覆盖职教所需的所有专业,同时,结合



各地实际需求进行布点,按专业招收职教师范生。而且,职教师资的学习方式灵活多样,包括课堂教学、练习、研讨和实习等。该制度尤其重视对教师实践能力的培养,包括教学能力和专业技能两方面,一般采用研讨、分组讨论和角色扮演等方式进行。经过大学正规教育的职教师资,必须经过严格而个性化的考试,合格者方可进行第二次国家考试。在职教教师正式工作之后,还可参加持续而多样化的继续教育,其时间和形式灵活,以1~3天短期培训为主,培训机构与学校、企业联系密切。

《国际视野下的职业教育师资培养》一书详细阐述了英国职业教育师资培养制度。英国于1986年10月由国家职业资格委员会代表政府在全国范围内推行国家职业资格制度。1993年,英国国家职业资格委员会在高等职业院校教育中推行普通国家职业资格制度。这种制度要求职业院校的教师既要拥有教师资格证书,又要拥有专业工程师证书,即教师的基本质量规格是“双师型”的。2000年,英国政府又推出《继续教育教师(含职教教师)素质和管理标准》,对职业院校教师提出了学术水平与教学水平的要求,同时又提出了实践经验与实践能力方面的要求。2002年颁布的《英国合格教师专业标准与教师职前培训要求》,着重整合大学、职业学校和企业三方资源,对职教教师的教育与培训体系进行改革,形成了富有特色的“三段融合”与“三方参与”的培养模式。

日本文部省(现文部科学省)曾制定《实业学校教师培训规程》,并在东京帝大农科大学附设农业教师培训所,在东京高等商业学校附设商业教师培训所,在东京高等工业学校附设工业教师培训所。为了规范和振兴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职业教育,1951年6月,日本政府制定和颁布了《产业教育振兴法》,特别确立了职业教育教师的国内进修制度,使工业学科教师得到了进大学或研究机构学习新技术的机会,还允许持有工业学科“教师许可证”的普通高中或初中教师,通过进修学习转到工业高中去,以补充工业高中教员的不足。1988年12月和1991年3月,日本文部省对《教师许可证法》分别进行了两次修改,建立了将有一定社会经验的人引进教师队伍并颁发具有教师资格的特殊许可证制度,建立了将具有某种专长的人才聘为非常勤讲师的制度,还创设了教师可获得学士学位和准学士学位称号的新制度。日本的职业学校教师除了可参加每年规定的校内及校外的进修之外,文部省每年都有计划地组织其进行海外进修。

在澳大利亚,实施职业教育的主要是TAFE(technical and further



education,技术和继续教育)学院,教师是TAFE学院教学质量最关键的保障因素。澳大利亚职业教育教师队伍由兼、专任教师构成。专任教师要具备以下三个条件:一是具备相关专业大专以上学历和教师资格证书;二是具有澳大利亚教师认证体系中的四级资格证书;三是具备3至5年甚至更长的行业工作经验。对于兼职教师,其主要标准为:一是具有3年以上的专业工作实践经验;二是具有合适的专业技术资格;三是具有较强的现场生产操作能力。

马早明在《台湾高等技职教育政策研究》一书中指出,在20世纪70年代,为了全面改善技职教育的结构与品质,台湾当局规划多元师资培育及进修制度,增强师资培育管理力度,提升师资水准,并延聘专业及技术教师到技职学校任教,以加强技职学校实务教学,同时使技术教师地位法制化。台湾地区技职院校专业教师来源较为广泛,一是来自于台湾地区各师范大学、研究所的博士、硕士毕业生,二是来自于台湾地区各非师范大学、研究所的博士、硕士毕业生,三是岛外大学、研究所的博士、硕士毕业生,四是产业界具有实务经验的技术员。根据“教师法”(2000)、“专科以上学校教师资格审定办法”(2008)规定,技职教师申请专科以上学校教师资格,实行审定制,审定分初审及复审两个阶段,分别由学校及教育主管部门执行。新技职教师第1年在诸多方面得到培训和帮助,没有受过师范教育的教师,台湾当局也会开展与教学相关的各种培训、提供《新教师手册》、开设新教师求助热线。台湾地区十分重视技职教师的专业发展工作,鼓励其通过各种形式提高实践技能,包括到企业实践、与其他教师合作、参加研讨班及各种在职进修培训活动。

三、研究方法及相关界定

本书采用的研究方法主要有文献法、案例研究法和比较研究法。笔者收集了近年来国内外有关职业教育方面的书籍、各级刊物上发表的关于“双师型”职教师资培养制度建设的论文、资料,并查阅了我国“双师型”职教师资培养制度的各类政策文件,力图通过查询、整理、分析、总结和运用有关文献资料,寻求有理论支撑的数据和材料,丰富和加深所研究的内容,此外,在查阅大量文献的基础上,还收集了各省市关于“双师型”职教师资培养制度建设的资料数据,通过对比分析使论述更加科学合理,视野更加开阔。

第二章 我国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制度的历史与现状

第一节 职教师资培养和培训制度

职业教育的发展变革与社会的政治、经济发展密切相关。新中国成立后,就开始探索建立符合中国国情的新中国教育体制。在社会主义计划经济体制逐步建立的同时,为了适应新时期政治、经济发展的需要,对旧中国教育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教育体制立足本土,吸收革命根据地教育经验和借鉴苏联模式,在继承、借鉴、批判、创新中经历了一系列的变革,职业教育迅速发展。改革开放后,特别是进入 21 世纪以来,党和国家把发展职业教育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确立了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方针。职业教育一直是培养技能型人才的摇篮,经过 60 多年的实践,中等、高等职业教育形成了较完整的规章制度和较好的教学条件,为职业教育师资队伍建设奠定了基础。这一时期是我国职业教育蓬勃发展的关键时期。

一、职教师资培养制度的历史回顾

(一) 新中国成立前的职教师资培养与培训

我国职业教育兴起于鸦片战争时期,鸦片战争的失败使清政府认识到西方兵船火器的厉害,以左宗棠、李鸿章为代表的洋务派主张引进和学习西方先进的科学技术,在我国创办了最早的军工及与军工有密切关系的近代工业。开展洋务运动,呼唤新型人才,为适应新式工业发展的需要,洋务派创办了培养技术人员和熟练工人的职业教育机构——各类



新式学堂。1903年11月,清政府颁布了《奏定学堂章程》,主要包括22份法律文件,构成初、中、高等教育三个阶段和普通、师范、实业教育三个体系。职业教育法律也单独成文,有《初等农、工、商实业学堂章程》、《中等农、工、商实业学堂章程》、《高等农、工、商实业学堂章程》、《实业补习普通学堂章程》、《艺徒学堂章程》、《实业教员讲习所章程》、《实业学堂通则》等七个基础性法律文件。《实业学堂通则》从整体上对职业教育进行规范,对职业教育的层次、类别,学生入学的资格、条件,实业学堂的监督、教员等内容作出了较宏观的规定。其他法律文件则是对职业教育不同方面作出规定并相互补充,从而构成一个相对完整的职业教育法律章程体系。此后,清政府又对其进行过几次修改,丰富了其内容。

实业教育初兴,主办者已经认识到培养实业教育师资的重要性。实业教育不但专业门类繁多,而且专业性强,各专业门类之间是“隔行如隔山”,所以各专业教师都具有不可替代性。因此,“每设一堂,须就所拟办之科目访求专科教员,切实教授,除学理相通之学科,可酌量兼授外,万勿强不知以为知,致教者学者,两受其困,更勿令专谙中学之儒,刺取故纸堆中,一知半解,贻误学生,此尤实业教育根本所关,不容迁就者也”^①。随着实业教育的发展及部分留学生的学成归来,近代中国专门培养职教师资的机构——实业教员讲习所成立了。实业教员讲习所即实业师范学堂,旨在培养各种实业学堂及实业补习学堂、艺徒学堂的教员,在类别上分为农业教员讲习所、商业教员讲习所和工业教员讲习所等三种,附设于农工商大学或高等农工商商业学堂之内。但民国成立之后,学制变更,实业教员讲习所没有得到顺利发展,从而形成普通实业教员逐日缺乏的局面。由此,教育主管部门于1915年10月10日公布了《实业教员养成所规程》,该规程参照前清《实业教员讲习所办法》,根据时势作出取舍后制定,以培养甲种实业学校教员为宗旨。

1927年,国民党在南京成立国民政府,国内出现国民党统治区和共产党领导下的革命根据地、解放区两种地区。两种地区实行的是两种不同的政治政策和教育制度,两者在职业教育上存在很大的差异,在职业教育师资的来源、培养上也有差异。在国民党统治区,教育主管部门于1933年3月颁布了《职业学校规程》,规定校长和教员的任命规程由教育部制定,教员由校长聘任,报主管教育行政机关备案,教员应为专任,有

^① 朱有瓚. 中国近代学制史料(第二辑下册)[M]. 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89.



特殊情况者得聘请兼职教员,但其人数不得超过总人数的四分之一。在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革命根据地、解放区,由于教育条件相当艰苦,必须根据革命战争的需要和农村环境的特点,着重发展农业学校,以培养农牧方面的技术人才。1933年,中央临时政府专门颁布了《征求专门技术人才启事》,提出:“凡白色区域的医师,无线电人才,军事技术人才同情于苏维埃革命而愿意来者,请与各地共产党组织及革命群众团体接洽,并填写履历,转询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政府内务人民委员会,即可答复并谈判条件,于订立合同后,护送入苏区”^①。国民党统治区和共产党领导下的革命根据地、解放区通过不同途径培养职教师资,国民党统治区教师学历水平普遍比较高,理论知识丰富。革命根据地、解放区通过引进各行各业技术人员到职业教育中,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职教师资匮乏的局面。新中国成立前的职业教育师资队伍建设刚刚起步,各方面均有待发展和完善。

(二) 职教师资培养制度的产生与发展

新中国成立以来,职业教育几经波折,职教师资队伍建设也随之经历了大起大落,由建国初期的百废待兴,到“文革”时期的停滞不前,再到改革开放的大力发展,职业教育师资队伍由弱变强,由少变多,正在发生着质的变化。

1949年新中国成立以后,百废待兴,第一次全国教育工作会议于1949年12月在北京召开,会议决议指出,要逐步改变旧中国教育体系中存在的普通中学教育与职业教育比例严重失调的问题,根据社会主义改造的总体目标,国家对旧有的教育体制进行改造。1951年召开的第一次全国中等教育会议指出,针对各地学校的学制不统一,办学方针不明确,没有统一的教材和教学计划及小学教师严重缺乏的情况,要对中等技术学校采取整顿和积极发展的方针,明确了中等师范教育的方针任务,以及中等师范学校的学制、教学计划和学校布局调整等问题,并且开始创办各种中等技术学校和技术培训班。当时我国并没有专门培养职业教育教师的院校,职业院校教师主要来源于职业学校的优秀毕业生。1952年8月29日,教育部颁布的《中等技术学校暂行实施办法》规定,“中等技术学校为培养技术课师资,得配备成绩优良的毕业生为技术课助理教

^① 杨会清,王小军. 中华苏维埃共和国时期职业教育发展的特点分析[J]. 职业教育研究, 2006(6): 160.



师”，“中等技术学校为有计划地培养技术课专任教师，增强中等技术学校技术课教师的技术能力及提高企业或业务单位技术人员的科学理论水平，得与企业或业务单位建立定期交流技术课教师和技术人员的制度”。技术课教师到企业实践制度实施起来并不顺利，这与企业追求利润最大化、以营利为目的的性质有关，派遣职业学校技术课教师到企业交流，往往流于形式，走过场，教师并不能真正学到关键技术和技能。而且从可行性来看，该办法对技术课教师到企业定期交流如何开展、怎样开展，并未详细说明，虽然具有一定的指导性，但可实施性较差。到1952年，全国中等师范学校已达916所，在校生34.5万人。其中，中级师范学校334所，在校生9.3万人；初级师范学校582所，在校生25.2万人。^①

1955年3月，劳动部（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在第一次全国技工学校校长会议上提出有计划地培养新教师，指出：“新教师的培养，目前主要应从技工学校的毕业生中选择优秀者，留校或送工厂在实际工作中有系统地培养。”这是符合我国当时国情需要的，由于专业课教师短缺，培养职业学校教师的专业院校尚未建立，因此自产自销的优秀毕业生成为职业院校专任教师的重要来源。1959年4月，全国技工学校工作会议总结报告提出：“为了满足技工学校不断提高与发展的需要，必须大力培养新教师和提高现有教师水平。在技工学校较多的地区，应争取选择条件较好的技工学校附设师资培训班，招收技工学校优秀毕业生，经过两年或三年的培养，使他们成为一批新成长的教师。”在技工学校开设师资培训班，通过系统培养的方式促进一批新教师的成长，这是一条非常可取的培养职教教师的途径，也为后来国家成立专门的职教师范院校奠定了基础。1960年，经国务院批准，劳动部在上海、天津、辽宁、河南筹建了4所技工师范学院，但这4所技工师范学院在1962年贯彻中央关于“缩短工业、文教战线，压缩城市人口”中均已停招。“文革”十年，职业教育受到了很大破坏，技工学校、农业中学和半工半读学校绝大部分已经停办。到1976年，我国整个高中阶段教育中绝大部分就是普通高中教育，当时留下的中专学校比例已经很低，教育结构严重失调。我国职教教师在知识结构、专业技能等各个方面与西方发达国家职教教师差距渐渐拉大。“文革”结束之后，邓小平亲自推动了新时期职业教育的发展。1978

^① 刘敏华. 中师教育50年回顾[J]. 保定师专学报, 2000(1): 98.



年4月22日,在全国教育工作会议上邓小平发表了一个重要讲话,讲话中提到:“大家要共同努力,使教育事业的计划成为国民经济计划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这个计划应该考虑各级各类学校发展的比例,特别是要扩大农业中学、各类中等专业学校和技工学校的比例”。这段话表达了两个非常重要的意思。一是要把教育事业的计划纳入整个国民经济计划中,而且要作为重要组成部分。二是教育结构要改革,特别是中等教育结构,要加大职业教育的比例。1979年,经国务院批准,国家劳动总局(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在吉林、山东、河南、天津各建1所技工师范学院。1982年经过调整,并报国务院批准,停建河南、山东的这2所;将吉林的1所下放到吉林省,由地方兴建,主要为当地技工学校、职业学校培养师资;天津的1所继续由劳动人事部(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主办,改名为天津职业技术师范学院,为全国技工学校培养师资。为了培养和轮训更多的职教教师,1979年以来,全国许多省市相继建立培养和轮训教师的基地,这标志着我国有了专门培养职业教育师资的高等院校,职教师资培养体系初现端倪。

1980年10月7日,国务院批转教育部、国家劳动总局《关于中等教育结构改革的报告》,指出:“教育部门、劳动部门和有关业务部门要有计划地为发展职业技术教育培养师资。省、市、自治区应积极筹办职业技术师范学院。各地师范院校和各级教育学院(教师进修学校)应开办专业课教师培训班。”至此,教育部明确指出要积极依靠国家和地方政府两级教育主管部门建立职业技术师范院校,加大力度培养职教师资。中等职业教育在快速发展的同时,师资严重不足的问题尤为突出,1985年5月27日,《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进一步指出:“师资严重不足,是当前发展中等职业技术教育的突出矛盾。各单位和部门办的学校,要首先依靠自身力量解决专业技术师资问题,同时可以聘请外单位的教师、科学技术人员兼任教师,还可以请专业技师、能工巧匠来传授技艺。要建立若干职业技术师范院校,有关大专院校、研究机构都要担负培训职业技术教育师资的任务,使专业师资有一个稳定的来源。”职业院校教师来源单一、教师结构单一化是制约职业院校发展的瓶颈,教育体制改革恰逢其时,为我国职业院校教师培养和培训指明了方向,为职教教师来源丰富化,教师结构多样化、稳定化提供了重要的政策依据,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职教教师不足的局面。

但是,职业学校发展速度远远快于教师队伍发展速度,师资严重不